

## 资产设备报废流程办理说明

对确已丧失效能的、在工作中损坏且无维修价值的固定资产设备，由使用单位提出报废申请。

1.设备所属部门提出报废申请，并按要求填写报废审批流程，部门负责人确认审核。

2.资产设备管理处资产计划管理审核分配工作，技术鉴定人员根据审批流程信息及设备实际报废情况进行调查，并将鉴定结果填写于报废审批表相应流程内。

3.资产设备管理处根据技术鉴定人员的鉴定结论，拟定处理意见。如确定人为原因致使报废，还要根据《北京交通大学海滨学院仪器设备损坏丢失赔偿处理办法》追究相应责任人的责任。

4.资产设备主管校长对设备报废处理意见进行审批。

5.资产设备管理处监督报废部门根据资产设备主管校长最终批示做好报废处理事宜，如有残值交于学院计财处上账。

6.计财处对最终处理结果进行确认，并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

## 资产设备报废流程

